

瑞昱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第二季
(股票代碼 2379)

公司地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新竹縣創新二路 2 號
電 話：(03)578-0211

瑞昱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u>	<u>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 5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6 ~ 7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8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9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10 ~ 11
八、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12 ~ 86
	(一) 公司沿革與業務範圍		12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三) 會計政策及會計估計變動		12 ~ 16
	(四)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 ~ 30
	(五) 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0 ~ 31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32 ~ 55
	(七) 關係人交易		56 ~ 57
	(八) 質押之資產		58
	(九)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58 ~ 59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9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9	
(十二)	其他	59 ~ 67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68 ~ 79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79 ~ 80	
(十五)	首次採用 IFRSs	80 ~ 86	

會計師核閱報告

(102)財審報字第 13000630 號

瑞昱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瑞昱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2 年 6 月 30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6 月 30 日、1 月 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財務報表附註四(三)所述，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部份非重要子公司，其財務報告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各該公司同期間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所編製。該等公司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6 月 30 日之資產總額(含採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新台幣 3,127,766 仟元及新台幣 2,587,457 仟元、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543,921 仟元及新台幣 458,040 仟元，分別佔瑞昱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6 月 30 日合併資產總額 9.42%及 8.77%、合併負債總額 3.59%及 3.60%；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綜合損益(含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及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 119,673 仟元及(55,656 仟元)、146,337 仟元及 3,601 仟元，各占合併綜合損益之 12.37%及(9.14%)、7.37%及 0.36%。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第三段所述該等併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若能取得其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而可能須作適當調整及揭露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曾國華

會計師

林玉寬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64706 號

(81)台財證(六)第 81020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2 年 8 月 1 2 日

瑞昱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2年6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6月30日		101年1月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6,665,961	50	\$ 11,188,839	42	\$ 14,374,513	49	\$ 10,925,608	4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217,758	1	123,148	1	53,527	-	33,760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六(六)	590,058	2	628,839	2	511,031	2	529,140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七)	2,892,419	9	2,540,846	10	2,926,441	10	2,256,219	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七)及七	771,958	2	665,715	3	923,536	3	838,887	3
1200 其他應收款		129,973	1	111,651	-	90,363	-	25,544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32,323	-	886	-	36,757	-	1,008	-
130X 存貨	六(八)	3,327,545	10	3,006,971	11	2,704,648	9	2,873,632	12
1410 預付款項		106,017	-	124,916	1	137,122	1	156,395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1,436,368	4	1,057,983	4	563,235	2	45,390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26,170,380</u>	<u>79</u>	<u>19,449,794</u>	<u>74</u>	<u>22,321,173</u>	<u>76</u>	<u>17,685,583</u>	<u>70</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820,336	3	746,994	3	769,413	2	842,132	3
1527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四)	397,111	1	378,734	1	381,783	1	390,964	2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五)	1,069,940	3	1,039,547	4	1,074,893	4	1,093,506	4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九)	327,091	1	294,921	1	285,811	1	312,439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十)	3,064,046	9	3,118,856	12	3,185,731	11	3,459,788	14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一)	83,033	-	81,250	-	83,978	-	88,059	-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二)	1,090,002	3	1,033,464	4	1,126,836	4	1,178,081	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52,453	1	171,705	1	231,128	1	294,010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三)	35,934	-	44,968	-	57,345	-	49,839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7,039,946</u>	<u>21</u>	<u>6,910,439</u>	<u>26</u>	<u>7,196,918</u>	<u>24</u>	<u>7,708,818</u>	<u>30</u>
1XXX 資產總計		<u>\$ 33,210,326</u>	<u>100</u>	<u>\$ 26,360,233</u>	<u>100</u>	<u>\$ 29,518,091</u>	<u>100</u>	<u>\$ 25,394,401</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四)	\$ 5,533,344	17	\$ 1,147,536	4	\$ 4,679,350	16	\$ 2,698,498	11
2150 應付票據		6,684	-	7,459	-	8,643	-	6,182	-
2170 應付帳款		3,307,186	10	3,335,816	13	2,944,112	10	1,966,682	8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297,421	1	254,042	1	347,298	1	307,890	1
2200 其他應付款		4,860,303	15	3,093,360	12	4,088,897	14	2,953,004	12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29,701	-	35,401	-	29,982	-	35,187	-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六)	165,603	-	72,381	-	39,564	-	32,068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25,866	-	49,187	-	13,808	-	28,989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4,226,108</u>	<u>43</u>	<u>7,995,182</u>	<u>30</u>	<u>12,151,654</u>	<u>41</u>	<u>8,028,500</u>	<u>32</u>
非流動負債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749,738	2	483,765	2	358,175	1	296,675	1

(續次頁)

瑞昱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2年6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6月30日		101年1月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 166,409	1	\$ 185,130	1	\$ 207,773	1	\$ 222,563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916,147</u>	<u>3</u>	<u>668,895</u>	<u>3</u>	<u>565,948</u>	<u>2</u>	<u>519,238</u>	<u>2</u>
2XXX	負債總計		<u>15,142,255</u>	<u>46</u>	<u>8,664,077</u>	<u>33</u>	<u>12,717,602</u>	<u>43</u>	<u>8,547,738</u>	<u>34</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七)	4,987,795	15	4,987,795	19	4,921,313	17	4,921,313	19
3150	待分配股票股利		127,599	-	-	-	137,094	-	-	-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八)	4,342,955	13	5,436,603	20	5,365,991	18	5,513,630	2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888,304	9	2,662,950	10	2,662,950	9	2,503,697	10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33,055	1	173,073	1	173,073	1	141,433	1
3350	未分配盈餘		5,234,221	16	4,958,790	19	3,855,333	13	3,939,663	15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二十)	(55,833)	-	(533,055)	(2)	(315,265)	(1)	(173,073)	(1)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18,058,096</u>	<u>54</u>	<u>17,686,156</u>	<u>67</u>	<u>16,800,489</u>	<u>57</u>	<u>16,846,663</u>	<u>66</u>
36XX	非控制權益		<u>9,975</u>	<u>-</u>	<u>10,000</u>	<u>-</u>	<u>-</u>	<u>-</u>	<u>-</u>	<u>-</u>
3XXX	權益總計		<u>18,068,071</u>	<u>54</u>	<u>17,696,156</u>	<u>67</u>	<u>16,800,489</u>	<u>57</u>	<u>16,846,663</u>	<u>66</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33,210,326</u>	<u>100</u>	<u>\$ 26,360,233</u>	<u>100</u>	<u>\$ 29,518,091</u>	<u>100</u>	<u>\$ 25,394,401</u>	<u>100</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曾國華、林玉寬會計師民國102年8月12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葉南宏

經理人：邱順建

會計主管：張智能

瑞昱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2年4月1日		101年4月1日		102年1月1日		101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	至6月30日	%	至6月30日	%	至6月30日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一)	\$ 6,956,161	100	\$ 6,603,443	100	\$ 13,699,850	100	\$ 11,935,917	100
5000 營業成本		(3,974,478)	(57)	(3,901,888)	(59)	(7,692,980)	(56)	(7,064,484)	(59)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2,981,683	43	2,701,555	41	6,006,870	44	4,871,433	41
營業費用	六(二十四)(二十五)								
6100 推銷費用		(406,211)	(6)	(398,510)	(6)	(807,214)	(6)	(690,408)	(6)
6200 管理費用		(299,765)	(5)	(389,144)	(6)	(710,738)	(5)	(635,714)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614,515)	(23)	(1,221,864)	(18)	(3,155,488)	(23)	(2,338,837)	(20)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320,491)	(34)	(2,009,518)	(30)	(4,673,440)	(34)	(3,664,959)	(31)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六(十一)	1,757	-	1,832	-	3,696	-	3,669	-
6900 營業利益		662,949	9	693,869	11	1,337,126	10	1,210,143	1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二)	114,491	2	83,665	1	194,232	1	159,592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三)	55,356	1	(134,006)	(2)	99,451	1	(124,816)	(1)
7050 財務成本		(9,368)	-	(9,758)	-	(14,507)	-	(16,752)	-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九)	28,253	-	1,722	-	50,942	-	12,717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88,732	3	(58,377)	(1)	330,118	2	30,741	-
7900 稅前淨利		851,681	12	635,492	10	1,667,244	12	1,240,884	10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六)	(73,089)	(1)	(52,193)	(1)	(158,089)	(1)	(100,845)	(1)
8200 本期淨利		\$ 778,592	11	\$ 583,299	9	\$ 1,509,155	11	\$ 1,140,039	9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09,449	2	\$ 91,046	1	\$ 402,914	3	(\$ 101,997)	(1)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79,733	1	(63,977)	(1)	73,892	1	(39,783)	-
837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215)	-	(1,146)	-	416	-	(412)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損失)之稅後淨額		\$ 188,967	3	\$ 25,923	-	\$ 477,222	4	(\$ 142,192)	(1)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 967,559	14	\$ 609,222	9	\$ 1,986,377	15	\$ 997,847	8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778,592	11	\$ 583,299	9	\$ 1,509,180	11	\$ 1,140,039	9
8620 非控制權益		-	-	-	-	(25)	-	-	-
		\$ 778,592	11	\$ 583,299	9	\$ 1,509,155	11	\$ 1,140,039	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967,559	14	\$ 609,222	9	\$ 1,986,402	15	\$ 997,847	8
8720 非控制權益		-	-	-	-	(25)	-	-	-
		\$ 967,559	14	\$ 609,222	9	\$ 1,986,377	15	\$ 997,847	8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七)								
9750 本期淨利		\$ 1.56		\$ 1.17		\$ 3.03		\$ 2.29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七)								
9850 本期淨利		\$ 1.54		\$ 1.15		\$ 2.95		\$ 2.24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曾國華、林玉寬會計師民國102年8月12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葉南宏

經理人：邱順建

會計主管：張智能

瑞昱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本公司					其他權益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待分配股票利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1年度1至6月											
101年1月1日餘額	\$ 4,921,313	\$ -	\$ 5,513,630	\$ 2,503,697	\$ 141,433	\$ 3,939,663	(\$ 217,487)	\$ 44,414	\$ 16,846,663	\$ -	\$ 16,846,663
10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派											
法定盈餘公積	-	-	-	159,253	-	(159,253)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31,640	(31,640)	-	-	-	-	-
資本公積發放現金	-	-	(147,639)	-	-	-	-	-	(147,639)	-	(147,639)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984,263)	-	-	(984,263)	-	(984,263)
股東股票股利	-	49,213	-	-	-	(49,213)	-	-	-	-	-
員工紅利轉增資	-	87,881	-	-	-	-	-	-	87,881	-	87,881
本期淨利	-	-	-	-	-	1,140,039	-	-	1,140,039	-	1,140,039
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01,989)	(40,203)	(142,192)	-	(142,192)
101年6月30日餘額	<u>\$ 4,921,313</u>	<u>\$ 137,094</u>	<u>\$ 5,365,991</u>	<u>\$ 2,662,950</u>	<u>\$ 173,073</u>	<u>\$ 3,855,333</u>	<u>(\$ 319,476)</u>	<u>\$ 4,211</u>	<u>\$ 16,800,489</u>	<u>\$ -</u>	<u>\$ 16,800,489</u>
102年度1至6月											
102年1月1日餘額	\$ 4,987,795	\$ -	\$ 5,436,603	\$ 2,662,950	\$ 173,073	\$ 4,958,790	(\$ 511,016)	(\$ 22,039)	\$ 17,686,156	\$ 10,000	\$ 17,696,156
10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派											
特別盈餘公積	-	-	-	-	359,982	(359,982)	-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225,354	-	(225,354)	-	-	-	-	-
資本公積發放現金	-	-	(1,097,315)	-	-	-	-	-	(1,097,315)	-	(1,097,31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598,535)	-	-	(598,535)	-	(598,535)
股東股票股利	-	49,878	-	-	-	(49,878)	-	-	-	-	-
員工紅利轉增資	-	77,721	-	-	-	-	-	-	77,721	-	77,72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係企業之變動數	-	-	3,667	-	-	-	-	-	3,667	-	3,667
本期淨利	-	-	-	-	-	1,509,180	-	-	1,509,180	(25)	1,509,155
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402,956	74,266	477,222	-	477,222
102年6月30日餘額	<u>\$ 4,987,795</u>	<u>\$ 127,599</u>	<u>\$ 4,342,955</u>	<u>\$ 2,888,304</u>	<u>\$ 533,055</u>	<u>\$ 5,234,221</u>	<u>(\$ 108,060)</u>	<u>\$ 52,227</u>	<u>\$ 18,058,096</u>	<u>\$ 9,975</u>	<u>\$ 18,068,071</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曾國華、林玉寬會計師民國102年8月12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葉南宏

經理人：邱順建

會計主管：張智能

瑞昱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2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稅前淨利	\$ 1,667,244	\$ 1,240,884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呆帳費用提列數	5,250	7,89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2,209)	267
折舊費用	312,649	367,843
各項攤提	260,395	177,836
利息收入	(184,213)	(140,476)
利息費用	14,506	16,75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2,937)	(1,227)
處分投資利益	-	(45,35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50,942)	(12,71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86,389)	(18,829)
應收帳款	(356,823)	(678,11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6,243)	(84,649)
其他應收款	19,330	(64,819)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1,437)	(1,154)
存貨	(320,574)	168,984
預付款項	18,899	19,273
其他流動資產	(378,385)	(517,84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775)	2,461
應付帳款	(28,630)	977,430
應付帳款-關係人	43,379	39,408
其他應付款項	158,731	139,737
其他應付款項 - 關係人	(5,700)	(5,205)
其他流動負債	(23,321)	(15,181)
負債準備	265,973	61,500
應計退休金負債	(18,721)	(14,79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169,057	1,619,905
收取利息收入	184,213	140,476
支付之利息	(12,819)	(17,219)
支付所得稅	(73,083)	(30,57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267,368	1,712,587

(續次頁)

瑞昱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2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1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192,373)	\$ -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262,549	-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75,612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8,72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3,289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5,288)	(60,75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072	-
取得無形資產	(318,374)	(201,956)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224	(1,368)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8,810	(6,13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71,380)	(182,590)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增加	4,385,808	1,980,85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385,808	1,980,852
匯率影響數	295,326	(61,94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5,477,122	3,448,90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188,839	10,925,60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6,665,961	\$ 14,374,513
<u>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u>		
宣告發放現金股利及資本公積發放現金	\$ 1,695,850	\$ 1,131,902
期末應付數(帳列「其他應付款項」)	(1,695,850)	(1,131,902)
本期支付現金	\$ -	\$ -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國華、林玉寬會計師民國102年8月12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葉南宏

經理人：邱順建

會計主管：張智能

瑞昱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與業務範圍

瑞昱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究、開發、生產、製造、銷售各種積體電路及其相關應用軟體等。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2 年 8 月 12 日經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會計政策及會計估計變動

(一)已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年度係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不適用。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金融資產分類與衡量」

- (1)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民國 98 年 11 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生效日為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得提前適用。此準則雖經金管會認可，惟金管會規定我國於民國 102 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此準則，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2009 年版本之規定。
- (2) 此準則係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第一階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提出金融工具分類及衡量之新規定，且可能影響本集團金融工具之會計處理。
- (3) 本集團尚未評估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整體影響，惟經初步評估可能影響本集團持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工具，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僅於符合特定條件下之權益工具，得指定將其公允價值變動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於該資產除列時不得將已認列之其他綜合損益轉列至當期損益。本集團於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認列屬權益工具之利益\$74,266 於其他綜合損益。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實際適用應以金管會規定為準之新準則、解釋及修正之影響評估如下：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允許企業首次適用IFRSs時，得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之過渡規定，無須揭露比較資訊。	民國99年7月1日
2010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及7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及3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13號相關規定。	民國10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金融負債分類及衡量」	要求指定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須將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且於除列時其相關損益不得轉列當期損益。除非於原始認列時，即有合理之證據顯示若將該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會造成重大之會計配比不當(不一致)，則可反映於「當期損益」。(該評估僅可於原始認列時決定，續後不得再重評估)。	民國104年1月1日
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增加對所有於報導日存在之未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及對已移轉資產之任何持續參與提供額外之量化及質性揭露。	民國100年7月1日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當企業之轉換日在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以後，該企業得選擇以轉換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所持有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前之所有資產及負債。此修正亦允許企業自轉換日起，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之除列規定及首次採用者不必追溯調整認列首日利益。	民國100年7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之資產價值應預設係經由出售回收，除非有其他可反駁此假設之證據存在。此外，此修正亦取代了原解釋公告第21號「所得稅：重估價非折舊性資產之回收」。	民國10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該準則係在現有架構下重新定義控制之原則，建立以控制作為決定那些個體應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基礎；並提供當不易判斷控制時，如何決定控制之額外指引。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於判斷聯合協議之類型時，不再只是著重其法律形式而是依合約性權利與義務以決定分類為聯合營運或是合資，且廢除合資得採用比例合併之選擇。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涵蓋所有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包含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合併結構型個體。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單獨財務報表」(2011年修正)	刪除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相關規定移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2011年修正)	配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之訂定，納入合資採用權益法之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定義公允價值，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中訂定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有關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藉以減少衡量公允價值及揭露有關公允價值衡量資訊之不一致及實務分歧，惟並未改變其他準則已規定之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102年1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給付」(2011年修正)	刪除緩衝區法並於精算損益發生期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及規定所有前期服務成本立即認列，並以折現率乘以淨確定給付負債(資產)計算而得之淨利息取代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且除淨利息外之計畫資產報酬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民國102年1月1日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	此修正將綜合損益表之表達，分為「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兩節，且要求「其他綜合損益」節應將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於符合特定條件時，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者予以區分。	民國10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符合特定條件之剝除活動成本應認列為「剝除活動資產」。剝除活動之效益係以產生存貨之形式實現之範圍內，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規定處理。	民國102年1月1日
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應揭露能評估淨額交割約定對企業財務狀況之影響或潛在影響之量化資訊。	民國102年1月1日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	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中「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及「在總額交割機制下，亦可視為淨額交割之特定條件」的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1月1日
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規定(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及9號)	強制生效日期延至民國104年1月1日。	民國104年1月1日
政府貸款(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豁免首次採用者對於在轉換日既存之政府貸款，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0「政府補助之會計及政府補助之揭露」之規定處理。	民國102年1月1日
2009-2011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第1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16、32及34號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11及12號)	明確定義所謂「首次適用日」，係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11及12號首次適用之年度報導期間之首日。	民國102年1月1日
投資個體(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及12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	定義何謂「投資個體」及其典型特性。符合投資個體定義之母公司，不應合併其子公司而應適用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子公司。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稅賦」	除所得稅外，企業對於政府依據法規所徵收之其他稅賦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之規定認列負債。	民國103年1月1日
非金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	當現金產生單位包含商譽或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但未有減損時，移除現行揭露可回收金額之規定。	民國103年1月1日
衍生工具之債務變更及避險會計之繼續(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衍生工具之原始交易雙方同意由一個或多個結算者作為雙方的新交易對象，且符合某些條件時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	民國103年1月1日

本集團現正評估上述新準則或修正之潛在影響，故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首份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
2. 編製民國101年1月1日(本集團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資產負債表(以下簡稱「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集團已調整依先前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由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如何影響本集團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請詳附註十五說明。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與未認列精算損失，減除未認列精算利益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本集團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包括特殊目的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 50% 表決權之股份。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個體時，已考量目前可執行或可轉換潛在表決權之存在及影響。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消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 (4)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明
			102年6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瑞昱半導體(股)公司	LEADING ENTERPRISES LIMITED	對各種事業之投資	100.00%	100.00%	
瑞昱半導體(股)公司	AMBER UNIVERSAL INC.	"	100.00%	100.00%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明
			102年6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瑞昱半導體(股)公司	瑞新投資(股)公司	對各種事業之投資	100.00%	100.00%	註
瑞昱半導體(股)公司	鴻威創業投資(股)公司	〃	100.00%	100.00%	註
瑞昱半導體(股)公司	瑞擎投資有限公司	〃	100.00%	100.00%	註
瑞昱半導體(股)公司	瑞曜科技(股)公司	積體電路之設計、資訊軟體及電子材料之製造、銷售與批發	100.00%	100.00%	註
瑞昱半導體(股)公司	波比特科技(股)公司	電腦設備製造及安裝、電子材料、資訊軟體批發、零售及服務	67.00%	67.00%	註
LEADING ENTERPRISES LIMITED	REALTEK SEMICONDUCTOR (JAPAN) INC.	積體電路產品之銷售、設計及諮詢服務	100.00%	100.00%	註
LEADING ENTERPRISES LIMITED	NUSTRA CORPORATION	對各種事業之投資	100.00%	100.00%	註
LEADING ENTERPRISES LIMITED	CIRCON UNIVERSAL INC.	〃	100.00%	100.00%	註
AMBER UNIVERSAL INC.	REALTEK SEMICONDUCTOR (HK) LIMITED	資訊及技術服務	100.00%	100.00%	註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明
			102年6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AMBER UNIVERSAL INC.	瑞昱半導體(深圳) 有限公司	技術諮詢與 服務	100.00%	100.00%	註
NUSTRA CORPORATION	EMPSONIC ENTERPRISES INC.	對各種事業 之投資	100.00%	100.00%	註
CIRCON UNIVERSAL INC.	REAL COMMUNICATIONS, INC.	研發及資訊 蒐集服務	100.00%	100.00%	註
EMPSONIC ENTERPRISES INC.	瑞晟微電子(蘇州) 有限公司	技術諮詢與 服務	100.00%	100.00%	註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明
			101年6月30日	101年1月1日	
瑞昱半導體 (股)公司	LEADING ENTERPRISES LIMITED	對各種事業 之投資	100.00%	100.00%	
瑞昱半導體 (股)公司	AMBER UNIVERSAL INC.	〃	100.00%	100.00%	
瑞昱半導體 (股)公司	瑞新投資(股)公司	〃	100.00%	100.00%	註
瑞昱半導體 (股)公司	鴻威創業投資(股) 公司	〃	100.00%	100.00%	註
瑞昱半導體 (股)公司	瑞擎投資有限公司	〃	100.00%	100.00%	註
瑞昱半導體 (股)公司	瑞曜科技(股)公司	積體電路之 設計、資訊 軟體及電子 材料之製 造、銷售與 批發	100.00%	100.00%	註
LEADING ENTERPRISES LIMITED	REALTEK SEMICONDUCTOR (JAPAN) INC.	積體電路產 品之銷售、 設計及諮詢 服務	100.00%	100.00%	註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明
			101年6月30日	101年1月1日	
LEADING ENTERPRISES LIMITED	NUSTRA CORPORATION	對各種事業之投資	100.00%	100.00%	註
LEADING ENTERPRISES LIMITED	CIRCON UNIVERSAL INC.	"	100.00%	100.00%	註
AMBER UNIVERSAL INC.	REALTEK SEMICONDUCTOR (HK) LIMITED	資訊及技術服務	100.00%	100.00%	註
AMBER UNIVERSAL INC.	瑞昱半導體(深圳)有限公司	技術諮詢與服務	100.00%	100.00%	註
NUSTRA CORPORATION	EMPSONIC ENTERPRISES INC.	對各種事業之投資	100.00%	100.00%	註
CIRCON UNIVERSAL INC.	REAL COMMUNICATIONS, INC.	研發及資訊蒐集服務	100.00%	100.00%	註
EMPSONIC ENTERPRISES INC.	瑞晟微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技術諮詢與服務	100.00%	100.00%	註

註：因不符合重要子公司之定義、其 102 年及 101 年 6 月 30 日之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者：無。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之換算差額為公允價值損益之一部分。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所有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1)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收盤匯率換算；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2)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聯合控制個體之聯合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集團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集團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八)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集團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九)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係指具有固定或可決定之付款金額及固定到期日，且本集團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惟不包括於原始認列時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指定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交易日之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有效利息法之折溢價攤銷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放款及應收款

1. 應收帳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2.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 係屬非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債券投資，且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A. 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B. 未指定為備供出售。

C. 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回收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十一)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3) 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6)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7)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8)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十二)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金融資產合約之現金流量時。
2.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4.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三) 存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固定製造費用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攤銷費用後之餘額。

(十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包括取得時已辨認之商譽，並扣除任何續後評估產生之累計減損損失。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消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集團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6. 當集團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7.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8.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將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資本公積轉列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則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十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土地不提列折舊。其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除房屋與建築為 10~55 年外，其餘固定資產為 3~5 年。

(十六)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 20 年。

(十七)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主係電腦軟體及技術權利金，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2~5 年。

(十八)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九) 借款

1.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二十)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一)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二)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三) 負債準備

係未決訴訟產生之或有負債。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

(二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於支付固定提撥金額至一獨立且公開或私人管理之退休基金帳戶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並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係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休金計畫。確定福利計畫通常確定員工於退休時收取之退休福利金額，通常是一個或多個因素而定，例如年齡、服務年資及薪酬。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

決定；在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精算損益係採緩衝區法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C. 前期服務成本屬立即既得者，則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非屬立即既得者，則以直線法於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
- D.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若該結束日後有重大市場變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則加以調整，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3.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本集團係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允價值，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二十五)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

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人才培訓支出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租稅優惠採用所得稅抵減會計。
7.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利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二十七)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八)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表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及股本溢價。

(二十九) 收入認列

1. 銷貨收入

- (1)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各種積體電路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2) 本集團對銷售之產品提供數量折扣及瑕疵品退回權，採用歷史經驗估計折扣及退貨，於銷貨認列時提列負債準備。數量折扣係以每年之預期購買量為基礎評估。

(三十)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公司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1. 金融資產－權益投資之減損

本集團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決定個別金融資產－權益投資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集團評估個別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的時間及金額，以及被投資者之財務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包括產業及部門績效、技術變遷以及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2. 本集團持有部份不動產的目的係為賺取租金，其他部份係供自用。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獲利過程完成時認列。相關退貨及折讓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且本集團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民國 102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認列之退貨及折讓負債準備為 \$971,241。

2. 有形資產與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集團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採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致帳面金額無法被回收，本集團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集團係依據評估可回收金額，並分析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4.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畫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

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民國 102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為 \$152,453。

5.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2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3,327,545。

6. 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集團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 102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應計退休金負債之帳面金額為 \$165,608，當採用之折現率增減變動 0.25% 時，本集團認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18,308 及 \$19,270。

7. 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公允價值衡量

本集團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參考近期籌資活動、同類型公司評價、公司技術發展情形、市場狀況及其他經濟指標所做估計。任何判斷及估計之變動，均可能會影響其公允價值之衡量。有關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說明，請詳附註十二、(三)。

民國 102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帳面金額為 \$243,313。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年6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666	\$ 1,768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322,998	1,827,267
定期存款	14,329,295	7,051,121
約當現金	<u>1,012,002</u>	<u>2,308,683</u>
合計	<u>\$ 16,665,961</u>	<u>\$ 11,188,839</u>
	101年6月30日	101年1月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711	\$ 1,951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2,214,324	1,546,126
定期存款	9,949,613	7,018,430
約當現金	<u>2,208,865</u>	<u>2,359,101</u>
合計	<u>\$ 14,374,513</u>	<u>\$ 10,925,608</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帳面金額。
2. 有關本集團將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2年6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205,092	\$ 121,122
公司債	9,800	-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u>2,866</u>	<u>2,026</u>
小計	<u>\$ 217,758</u>	<u>\$ 123,148</u>
項 目	101年6月30日	101年1月1日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52,294	\$ 32,246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u>1,233</u>	<u>1,514</u>
小計	<u>\$ 53,527</u>	<u>\$ 33,760</u>

1. 本集團於民國 102 及 101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民國 102 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認列之淨利益分別計 \$1,711、\$703、\$2,937 及 \$1,227。

2. 本集團投資債務工具之對象的信用品質良好，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帳面金額。
3. 本集團未有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之情形。

(三)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項目	102年6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 753,120	\$ 753,67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67,216	(6,677)
合計	\$ 820,336	\$ 746,994
項目	101年6月30日	101年1月1日
非流動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 878,434	\$ 786,60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09,021)	55,524
合計	\$ 769,413	\$ 842,132

本集團於民國 102 及 101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民國 102 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分別為 \$79,733、(\$63,977)、\$73,892 及 (\$39,783)。

(四)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項目	102年6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公司債	\$ 397,111	\$ 378,734
合計	\$ 397,111	\$ 378,734
項目	101年6月30日	101年1月1日
非流動項目：		
公司債	\$ 381,783	\$ 390,964
合計	\$ 381,783	\$ 390,964

1. 本集團投資之對象營運績效良好及信用品質良好，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
2. 本集團民國 102 年 6 月 30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6 月 30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五)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2年6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u>\$ 1,069,940</u>	<u>\$ 1,039,547</u>
項	目	101年6月30日	101年1月1日
非流動項目：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u>\$ 1,074,893</u>	<u>\$ 1,093,506</u>

1. 本集團持有之德宏管理顧問(股)公司、德宏創業投資(股)公司、Netedge Universal, Inc.、Pionix Multimedia, Inc.、ipeer Multimedia International, Ltd.、Starix Technology, Inc.、Ooctasia Investment Holding, Inc.、思達科技(股)公司及旭德科技(股)公司等股票投資；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民國 102 年 6 月 30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6 月 30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3. 本公司持有之德宏創業投資(股)公司股票，因該公司分別於民國 102 年第二季及 101 年度辦理現金減資，本公司依持有股數調整分別減少持股為 937,251 股及 328,860 股，減資後之成本分別為 \$31,643 及 \$41,016。

(六)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項	目	102年6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結構性存款		<u>\$ 590,058</u>	<u>\$ 628,839</u>
項	目	101年6月30日	101年1月1日
流動項目：			
結構性存款		<u>\$ 511,031</u>	<u>\$ 529,140</u>

本集團民國 102 年 6 月 30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6 月 30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七) 應收帳款

	<u>102年6月30日</u>	<u>101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 3,807,257	\$ 3,218,079
應收帳款-關係人	873,578	778,603
減：備抵銷售退回及折讓	(971,241)	(750,154)
減：備抵呆帳	(45,217)	(39,967)
	<u>\$ 3,664,377</u>	<u>\$ 3,206,561</u>

	<u>101年6月30日</u>	<u>101年1月1日</u>
應收帳款	\$ 3,360,165	\$ 2,630,819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03,976	944,292
減：備抵銷售退回及折讓	(470,523)	(444,254)
減：備抵呆帳	(43,641)	(35,751)
	<u>\$ 3,849,977</u>	<u>\$ 3,095,106</u>

1.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2年6月30日</u>	<u>101年12月31日</u>
30天內	\$ 878	\$ 63,319
31-90天	8,272	7,056
91-180天	-	-
181天以上	-	-
	<u>\$ 9,150</u>	<u>\$ 70,375</u>

	<u>101年6月30日</u>	<u>101年1月1日</u>
30天內	\$ 19,944	\$ -
31-90天	-	-
91-180天	-	-
181天以上	-	-
	<u>\$ 19,944</u>	<u>\$ -</u>

2. 個別評估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1月1日	\$ 39,967	\$ 35,751
本期迴轉減損損失	-	(118)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5,250	8,008
6月30日	<u>\$ 45,217</u>	<u>\$ 43,641</u>

3.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集團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2年6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群組1	\$ 206,570	\$ 215,974
群組2	4,419,898	3,670,366
	<u>\$ 4,626,468</u>	<u>\$ 3,886,340</u>
	101年6月30日	101年1月1日
群組1	\$ 181,041	\$ 121,654
群組2	4,119,515	3,417,706
	<u>\$ 4,300,556</u>	<u>\$ 3,539,360</u>

註：

群組 1：非代理商。

群組 2：代理商。

4.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於民國 102 年 6 月 30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6 月 30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每類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八) 存貨

	102年6月30日		
	成本	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748,248	(\$ 7,314)	\$ 740,934
在製品	1,444,350	(248,238)	1,196,112
製成品	1,601,993	(211,494)	1,390,499
合計	<u>\$ 3,794,591</u>	<u>(\$ 467,046)</u>	<u>\$ 3,327,545</u>
	10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407,378	(\$ 2,187)	\$ 405,191
在製品	1,406,881	(294,080)	1,112,801
製成品	1,717,992	(229,013)	1,488,979
合計	<u>\$ 3,532,251</u>	<u>(\$ 525,280)</u>	<u>\$ 3,006,971</u>

101年6月30日			
	成本	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378,110	(\$ 1,652)	\$ 376,458
在製品	1,205,764	(298,717)	907,047
製成品	1,610,834	(189,691)	1,421,143
合計	<u>\$ 3,194,708</u>	<u>(\$ 490,060)</u>	<u>\$ 2,704,648</u>

101年1月1日			
	成本	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49,695	(\$ 1,188)	\$ 48,507
在製品	1,608,329	(265,455)	1,342,874
製成品	1,654,393	(172,142)	1,482,251
合計	<u>\$ 3,312,417</u>	<u>(\$ 438,785)</u>	<u>\$ 2,873,632</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02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1年4月1日至6月30日
已出售存貨成本	\$ 3,828,374	\$ 3,864,933
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 利益)	(51,693)	7,352
存貨報廢損失	82,039	30,223
存貨轉列工程實驗品費用	7,739	30,550
其他	5,704	12,045
	<u>\$ 3,872,163</u>	<u>\$ 3,945,103</u>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已出售存貨成本	\$ 7,519,121	\$ 6,982,131
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 利益)	(58,234)	51,275
存貨報廢損失	83,492	32,609
存貨轉列工程實驗品費用	23,991	55,844
其他	12,196	11,794
	<u>\$ 7,580,566</u>	<u>\$ 7,133,653</u>

民國 102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民國 102 年 1 月 1 至 6 月 30 日因已提列備抵跌價損失之存貨業已部分出售及報廢，故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回升利益。

(九)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02年6月30日</u>	<u>101年12月31日</u>
德信創業投資(股)公司	\$ 85,768	\$ 98,443
創傑科技(股)公司	<u>241,323</u>	<u>196,478</u>
	<u>\$ 327,091</u>	<u>\$ 294,921</u>
	<u>101年6月30日</u>	<u>101年1月1日</u>
德信創業投資(股)公司	\$ 96,610	\$ 116,735
創傑科技(股)公司	<u>189,201</u>	<u>195,704</u>
	<u>\$ 285,811</u>	<u>\$ 312,439</u>

1. 本集團主要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u>資產</u>	<u>負債</u>	<u>收入</u>	<u>(損)益</u>	<u>持股比例</u>
102年6月30日					
德信創業投資(股)公司	\$ 336,127	\$ 71,688	\$ 31,662	\$ 17,537	32.43%
創傑科技(股)公司	<u>1,400,193</u>	<u>471,974</u>	<u>1,040,592</u>	<u>202,045</u>	19.04%
	<u>\$1,736,320</u>	<u>\$ 543,662</u>	<u>\$1,072,254</u>	<u>\$ 219,582</u>	
	<u>資產</u>	<u>負債</u>	<u>收入</u>	<u>(損)益</u>	<u>持股比例</u>
101年12月31日					
德信創業投資(股)公司	\$ 303,665	\$ 132	\$ 211,443	\$ 38,673	32.43%
創傑科技(股)公司	<u>932,567</u>	<u>164,433</u>	<u>962,644</u>	<u>78,265</u>	19.04%
	<u>\$1,236,232</u>	<u>\$ 164,565</u>	<u>\$1,174,087</u>	<u>\$ 116,938</u>	
101年6月30日					
德信創業投資(股)公司	\$ 381,251	\$ 83,370	\$ 70,684	\$ 21,209	32.43%
創傑科技(股)公司	<u>887,019</u>	<u>185,434</u>	<u>437,554</u>	<u>27,552</u>	19.58%
	<u>\$1,268,270</u>	<u>\$ 268,804</u>	<u>\$ 508,238</u>	<u>\$ 48,761</u>	
101年1月1日					
德信創業投資(股)公司	\$ 360,787	\$ 30	\$ 349,580	(\$ 3,436)	32.43%
創傑科技(股)公司	<u>897,827</u>	<u>201,517</u>	<u>1,064,524</u>	<u>136,619</u>	20.42%
	<u>\$1,258,614</u>	<u>\$ 201,547</u>	<u>\$1,414,104</u>	<u>\$ 133,183</u>	

2. 民國 102 及 101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民國 102 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分別為\$28,253、\$1,722、\$50,942 及 \$12,717，係依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核閱之同期間財務報告計算而得。
3. 本集團於民國 101 年第一季出售創傑科技(股)公司股份計 350 仟股，出售價款計\$8,724，處分利益為\$2,680，由於此項出售致持股比例下降而低於 20%，惟本集團對創傑科技(股)公司仍具重大影響力，故仍帳列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 本集團持有德信創業投資(股)公司股票，因該公司於民國 102 年第二季辦理現金減資，預計退回股款共\$22,950。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試驗設備</u>	<u>辦公設備</u>	<u>其他</u>	<u>合計</u>
102年1月1日						
成本	\$2,056,749	\$3,569,682	\$ 677,258	\$ 88,747	\$ 642,147	\$7,034,583
累計折舊及減損	(460,984)	(2,650,151)	(471,074)	(51,899)	(281,619)	(3,915,727)
	<u>\$1,595,765</u>	<u>\$ 919,531</u>	<u>\$ 206,184</u>	<u>\$ 36,848</u>	<u>\$ 360,528</u>	<u>\$3,118,856</u>
<u>102年度</u>						
1月1日	\$1,595,765	\$ 919,531	\$ 206,184	\$ 36,848	\$ 360,528	\$3,118,856
增添	329	36,897	68,448	4,142	113,611	223,427
處分	(1,057)	-	(10)	(7)	(10)	(1,084)
折舊費用	(50,116)	(178,602)	(47,899)	(5,664)	(28,474)	(310,755)
淨兌換差額	<u>11,821</u>	<u>29</u>	<u>2,448</u>	<u>272</u>	<u>19,032</u>	<u>33,602</u>
6月30日	<u>\$1,556,742</u>	<u>\$ 777,855</u>	<u>\$ 229,171</u>	<u>\$ 35,591</u>	<u>\$ 464,687</u>	<u>\$3,064,046</u>
102年6月30日						
成本	\$2,073,151	\$3,606,640	\$ 752,322	\$ 93,187	\$ 771,322	\$7,296,622
累計折舊及減損	(516,409)	(2,828,785)	(523,151)	(57,596)	(306,635)	(4,232,576)
	<u>\$1,556,742</u>	<u>\$ 777,855</u>	<u>\$ 229,171</u>	<u>\$ 35,591</u>	<u>\$ 464,687</u>	<u>\$3,064,046</u>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試驗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	合計
101年1月1日						
成本	\$1,954,460	\$3,523,180	\$596,803	\$74,949	\$645,531	\$6,794,923
累計折舊及減損	(313,702)	(2,193,983)	(386,306)	(41,218)	(399,926)	(3,335,135)
	<u>\$1,640,758</u>	<u>\$1,329,197</u>	<u>\$210,497</u>	<u>\$33,731</u>	<u>\$245,605</u>	<u>\$3,459,788</u>
101年度						
1月1日	\$1,640,758	\$1,329,197	\$210,497	\$33,731	\$245,605	\$3,459,788
增添	1,368	11,792	24,023	8,479	48,959	94,621
處分	-	-	(92)	-	(262)	(354)
重分類	-	3,488	756	-	-	4,244
折舊費用	(42,320)	(240,111)	(43,199)	(5,882)	(34,220)	(365,732)
淨兌換差額	(4,439)	1,059	(723)	(1,332)	(1,401)	(6,836)
6月30日	<u>\$1,595,367</u>	<u>\$1,105,425</u>	<u>\$191,262</u>	<u>\$34,996</u>	<u>\$258,681</u>	<u>\$3,185,731</u>
101年6月30日						
成本	\$1,949,993	\$3,539,378	\$618,282	\$81,723	\$570,772	\$6,760,148
累計折舊及減損	(354,626)	(2,433,953)	(427,020)	(46,727)	(312,091)	(3,574,417)
	<u>\$1,595,367</u>	<u>\$1,105,425</u>	<u>\$191,262</u>	<u>\$34,996</u>	<u>\$258,681</u>	<u>\$3,185,731</u>

(十一) 投資性不動產

	房屋及建築	房屋及建築	
102年1月1日		101年1月1日	
成本	\$86,609	成本	\$89,174
累計折舊及減損	(5,359)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15)
	<u>\$81,250</u>		<u>\$88,059</u>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	\$81,250	1月1日	\$88,060
折舊費用	(1,894)	折舊費用	(2,111)
淨兌換差額	3,677	淨兌換差額	(1,971)
6月30日	<u>\$83,033</u>	6月30日	<u>\$83,978</u>
102年6月30日		101年6月30日	
成本	\$90,933	成本	\$87,194
累計折舊及減損	(7,900)	累計折舊及減損	(3,216)
	<u>\$83,033</u>		<u>\$83,978</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u>102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1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1,757	\$ 1,832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 不動產所發生之營運費用	\$ 793	\$ 1,072
	<u>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3,696	\$ 3,669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 不動產所發生之營運費用	\$ 1,894	\$ 2,111

2.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座落在中國大陸，於民國102年6月30日、101年12月31日、101年6月30日及101年1月1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163,864、\$156,072、\$157,124及\$160,694，係依中華人民共和國地方市政府房產信息中心評價資料。

(十二) 無形資產

	<u>電腦軟體</u>	<u>權利金</u>	<u>其他</u>	<u>合計</u>
102年1月1日				
成本	\$ 553,748	\$ 1,211,013	\$ 7,310	\$ 1,772,071
累計攤銷及減損	(287,146)	(451,461)	-	(738,607)
	<u>\$ 266,602</u>	<u>\$ 759,552</u>	<u>\$ 7,310</u>	<u>\$ 1,033,464</u>
<u>102年度</u>				
1月1日	\$ 266,602	\$ 759,552	\$ 7,310	\$ 1,033,464
增添	193,680	121,547	1,707	316,934
攤銷費用	(132,768)	(127,627)	-	(260,395)
淨兌換差額	(1)	-	-	(1)
6月30日	<u>\$ 327,513</u>	<u>\$ 753,472</u>	<u>\$ 9,017</u>	<u>\$ 1,090,002</u>
102年6月30日				
成本	\$ 747,360	\$ 1,332,560	\$ 9,017	\$ 2,088,937
累計攤銷及減損	(419,847)	(579,088)	-	(998,935)
	<u>\$ 327,513</u>	<u>\$ 753,472</u>	<u>\$ 9,017</u>	<u>\$ 1,090,002</u>

	電腦軟體	權利金	其他	合計
101年1月1日				
成本	\$ 2,174,241	\$ 1,841,201	\$ 185,755	\$ 4,201,197
累計攤銷及減損	(1,919,169)	(1,103,757)	(190)	(3,023,116)
	<u>\$ 255,072</u>	<u>\$ 737,444</u>	<u>\$ 185,565</u>	<u>\$ 1,178,081</u>
101年度				
1月1日	\$ 255,072	\$ 737,444	\$ 185,565	\$ 1,178,081
增添	98,997	21,969	5,060	126,026
移轉	824	183,060	(183,315)	569
攤銷費用	(76,473)	(101,363)	-	(177,836)
淨兌換差額	(4)	-	-	(4)
6月30日	<u>\$ 278,416</u>	<u>\$ 841,110</u>	<u>\$ 7,310</u>	<u>\$ 1,126,836</u>
101年6月30日				
成本	\$ 481,454	\$ 1,178,273	\$ 7,310	\$ 1,667,037
累計攤銷及減損	(203,038)	(337,163)	-	(540,201)
	<u>\$ 278,416</u>	<u>\$ 841,110</u>	<u>\$ 7,310</u>	<u>\$ 1,126,836</u>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明細如下：

	102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1年4月1日至6月30日
營業成本	\$ 3,292	\$ 974
營業費用	133,032	94,837
	<u>\$ 136,324</u>	<u>\$ 95,811</u>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營業成本	\$ 6,419	\$ 4,322
營業費用	253,976	173,514
	<u>\$ 260,395</u>	<u>\$ 177,836</u>

(十三) 長期預付租金(列報於「其他非流動資產」)

	102年6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土地使用權	<u>\$ 27,048</u>	<u>\$ 26,013</u>
	101年6月30日	101年1月1日
土地使用權	<u>\$ 26,441</u>	<u>\$ 27,299</u>

本集團分別於民國 93 年 11 月 22 日及 94 年 3 月 25 日與中國大陸蘇州工業園區國土房產局簽訂位於薛川之設立土地使用權合約，租年限分別為 70 年及 50 年，於租約簽定時業已全額支付，民國 102 及 101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民國 102 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認列租金費用分別為 \$136、\$126、\$263 及 \$253。

(十四)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2年6月30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無擔保銀行借款	\$ 4,292,400	0.71%~1.00%	無
擔保銀行借款	<u>1,240,944</u>	0.92%~1.00%	定存質押借款
	<u>\$ 5,533,344</u>		
借款性質	101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無擔保銀行借款	\$ 710,496	0.80%~0.99%	無
擔保銀行借款	<u>437,040</u>	0.80%	定存質押借款
	<u>\$ 1,147,536</u>		
借款性質	101年6月30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無擔保銀行借款	\$ 4,230,850	0.78%~1.10%	無
擔保銀行借款	<u>448,500</u>	0.90%	定存質押借款
	<u>\$ 4,679,350</u>		
借款性質	101年1月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無擔保銀行借款	<u>\$ 2,698,498</u>	0.78%~1.20%	無

(十五) 退休金

1. (1)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61,213)	(\$ 458,94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277,025</u>	<u>237,886</u>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負債	<u>\$ 184,188</u>	<u>\$ 221,057</u>

(3) 本集團民國 102 及 101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民國 102 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退休金費用總額分別為 \$504、\$996、\$2,016 及 \$2,755。

- (4)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累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利益為\$7,311。
- (5)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102 及 101 年 6 月 30 日構成總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整體計畫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對義務之整體期間報酬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 (6)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u>101年度</u>	<u>100年度</u>
折現率	1.625%	1.75%
未來薪資增加率	5.75%	5.75%
計畫資產預期長期報酬率	1.875%	2.00%

台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之百分之百估計。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各國已公布的統計數字及經驗估計。

- (7)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如下：

	<u>101年度</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61,21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77,025
計畫(短絀)	(\$ 184,188)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4,823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 3,920

- (8)本集團於民國 102 年 6 月 30 日一年內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40,800。

2. (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瑞晟微電子(蘇州)有限公司和瑞昱半導體(深圳)有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其提撥比率分別約為 1%及 11%，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3)民國 102 及 101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民國 102 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30,575、\$26,773、\$62,642及\$54,920。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02 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	96.11.05	40,000 仟股	6 年	屆滿 2 年即得 50% 屆滿 3 年即得 75% 屆滿 4 年即得 100%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02 年		101 年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1 月 1 日流通在外認股權	33,273	\$ 84.70	33,584	\$ 89.40
本期給與認股權	-	-	-	-
本期放棄認股權	(207)	-	(239)	-
本期執行認股權	-	-	-	-
6 月 30 日流通在外認股權	<u>33,066</u>	84.70	<u>33,345</u>	89.40
6 月 30 日可執行認股權	<u>33,066</u>	84.70	<u>33,345</u>	89.40

3. 截至民國 102 年 6 月 30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6 月 30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止，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履約價格區間為 112 元，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間分別為 0.35 年、0.85 年、1.35 年及 1.85 年。

4. 本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三項樹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履約 價格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
員工認股權 計畫	96.11.05	112 元	112 元	50.06%	6 年	-	2.52%	49.14 元

(十七) 股本

1. 民國 102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8,900,000，分為 89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8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4,987,795，每股面額 10 元。

2.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6 月 21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民國 101 年度盈餘提撥股東紅利 \$49,878 及員工紅利 77,721，合計 \$127,599 轉作增資發行新股 6,172 仟股(其中員工紅利轉增資發行新股 1,184 仟股)，並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 102 年 8 月 21 日為增資基準日，此項增資案業尚未完成變更登記，帳列待分配股票股利。
2.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6 月 12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民國 100 年度盈餘提撥股東紅利 \$49,213 及員工紅利 87,881，合計 \$137,094 轉作增資發行新股 6,648 仟股(其中員工紅利轉增資發行新股 1,727 仟股)，並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 101 年 8 月 28 日為增資基準日，此項增資案業已完成變更登記。
3. 本公司於民國 91 年 1 月 24 日以現金增資及募股發行方式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GDR)13,924 仟單位，每單存託憑證表彰本公司普通股 4 股，計發行 55,694 仟股，並於盧森堡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截至民國 102 年 6 月 30 日止，流通在外之海外存託憑證 309 仟單位，折合普通股 1,236 仟股，占本公司發行股數 0.25%。

(十八)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02年		
	發行溢價	長期投資	合計
1月1日	\$5,436,603	\$ -	\$5,436,603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係企業變動數	-	3,667	3,667
資本公積分配現金	(1,097,315)	-	(1,097,315)
6月30日	<u>\$4,339,288</u>	<u>\$ 3,667</u>	<u>\$4,342,955</u>
	101年		
	發行溢價	長期投資	合計
1月1日	\$5,513,630	\$ -	\$5,513,630
資本公積分配現金	(147,639)	-	(147,639)
6月30日	<u>\$5,365,991</u>	<u>\$ -</u>	<u>\$5,365,991</u>

(十九)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後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提撥董事、監察人酬勞最高百分之三，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一，其餘之盈餘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承認後分派股東紅利。本公司得依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將當年度可分配盈餘全數分派，亦得將公

積全部或一部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分派。

分派股利時，主要係考量公司未來擴展營運規模及現金流量之需求，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分配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十。前項員工紅利之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員工股票紅利分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或其授權之人訂定之。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為限。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4.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6 月 21 日及民國 101 年 6 月 12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1 年度及 10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25,354	-	\$ 159,253	-
特別盈餘公積	359,982	-	31,640	-
股票股利	49,878	0.10	49,213	0.10
現金股利	598,535	1.20	984,263	2.00
合計	<u>\$1,233,749</u>	<u>1.30</u>	<u>\$ 1,224,369</u>	<u>2.10</u>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6 月 21 日股東會同時通過以資本公積-普通股溢價按股東持有股份之比例發放現金\$1,097,315(每股配發 2.2 元)。另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 101 年度員工股票紅利\$77,721、員工現金紅利\$144,338 及董監酬勞\$17,765，與本公司民國 101 年度財務報告估列之員工紅利\$272,447 及董監酬勞\$18,163 之差異分別為(\$50,388)及(\$398)，此為會計估計變動，已列為民國 102 年度之損益調整數。上述民國 101 年度盈餘分派情形與本公司民國 102 年 4 月 29 日之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6 月 12 日股東會同時通過，以資本公積-普通股溢價按股東持有股份之比例發放現金\$147,639(每股配發 0.3 元)。另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 100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別為\$351,522 及\$21,092；其中員工股票紅利\$87,881 係以每股 50.89 元計算配發 1,727 仟股，與民國 100 年度財務報表估列之金額差異分別為(\$70,031)及(\$7,012)，此為會計估計變動，已列為民國 101 年度之損益調整數。上述民國 100 年度盈餘分派情形與本公司民國 101 年 4 月 27 日之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

5. 本公司民國 102 及 101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民國 102 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186,168、\$126,784、\$377,579 及\$272,447；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2,411、\$8,452、

\$24,774 及 \$25,172；係以截至當期為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次一年度之損益調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 其他權益項目

	102年		
	備供出售投資	外幣換算	總計
1月1日	(\$ 22,039)	(\$ 511,016)	(\$ 533,055)
未實現損益			-
- 集團	73,892	-	73,892
- 關聯企業	374	-	374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	402,914	402,914
- 關聯企業	-	42	42
6月30日	<u>\$ 52,227</u>	<u>(\$ 108,060)</u>	<u>(\$ 55,833)</u>
	101年		
	備供出售投資	外幣換算	總計
1月1日	\$ 44,414	(\$ 217,487)	(\$ 173,073)
未實現損益			
- 集團	(39,783)	-	(39,783)
- 關聯企業	(420)	-	(420)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	(101,997)	(101,997)
- 關聯企業	-	8	8
6月30日	<u>\$ 4,211</u>	<u>(\$ 319,476)</u>	<u>(\$ 315,265)</u>

(二十一) 營業收入

	102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1年4月1日至6月30日
銷貨收入	\$ 6,933,182	\$ 6,581,445
設計收入	4,562	6,809
權利金及技術服務收入	18,417	15,189
合計	<u>\$ 6,956,161</u>	<u>\$ 6,603,443</u>

	<u>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銷貨收入	\$ 13,667,803	\$ 11,902,425
設計收入	7,479	8,682
權利金及技術服務收入	24,568	24,810
合計	<u>\$ 13,699,850</u>	<u>\$ 11,935,917</u>

(二十二) 其他收入

	<u>102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1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108,867	\$ 77,882
其他收入	5,624	5,783
合計	<u>\$ 114,491</u>	<u>\$ 83,665</u>

	<u>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184,213	\$ 140,476
其他收入	10,019	19,116
合計	<u>\$ 194,232</u>	<u>\$ 159,592</u>

(二十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2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1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淨利益	\$ 1,711	\$ 703
淨兌換利益(損失)	55,076	(43,76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利益(損失)	2,253	(267)
其他損失	(3,684)	(90,675)
合計	<u>\$ 55,356</u>	<u>(\$ 134,006)</u>

	<u>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淨利益	\$ 2,937	\$ 1,227
處分投資利益	-	45,356
淨兌換利益(損失)	99,231	(77,30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利益(損失)	2,209	(267)
其他損失	(4,926)	(93,825)
合計	<u>\$ 99,451</u>	<u>(\$ 124,816)</u>

(二十四) 依性質分類之費用

	<u>102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1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員工福利費用	\$ 1,408,669	\$ 1,065,420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折舊	154,535	182,540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136,324	95,811
合計	<u>\$ 1,699,528</u>	<u>\$ 1,343,771</u>

	<u>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員工福利費用	\$ 2,724,422	\$ 2,030,641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折舊	312,649	367,843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260,395	177,836
合計	<u>\$ 3,297,466</u>	<u>\$ 2,576,320</u>

(二十五) 員工福利費用

	<u>102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1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薪資費用	\$ 1,311,245	\$ 980,997
勞健保費用	47,638	39,053
退休金費用	31,079	27,769
其他用人費用	18,707	17,601
合計	<u>\$ 1,408,669</u>	<u>\$ 1,065,420</u>

	<u>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薪資費用	\$ 2,517,515	\$ 1,855,011
勞健保費用	105,599	84,637
退休金費用	64,658	57,675
其他用人費用	36,650	33,318
合計	<u>\$ 2,724,422</u>	<u>\$ 2,030,641</u>

(二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2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1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當期所得稅：		
年初至當期末產生之 應付所得稅	(\$ 18,901)	(\$ 8,053)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所得稅	101,979	\$ 36,816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70,786)	(38,281)
當期所得稅總額	<u>12,292</u>	<u>(9,518)</u>
遞延所得稅：		
投資抵減所得稅影 響數	208,751	(19,743)
永久性差異之原始產 生及迴轉	(455,583)	(67,715)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 生及迴轉	<u>307,629</u>	<u>149,170</u>
遞延所得稅總額	<u>60,797</u>	<u>61,712</u>
所得稅費用	<u>\$ 73,089</u>	<u>\$ 52,194</u>
	<u>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當期所得稅：		
年初至當期末產生之 付所得稅	\$ 62,476	\$ 8,961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所得稅	101,979	36,816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 低估	<u>1,148</u>	(6,213)
當期所得稅總額	<u>165,603</u>	<u>39,564</u>
遞延所得稅：		
投資抵減所得稅影 響數	216,360	524
永久性差異之原始產 生及迴轉	(444,908)	(145,076)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 生及迴轉	<u>221,034</u>	<u>205,833</u>
遞延所得稅總額	<u>(7,514)</u>	<u>61,281</u>
所得稅費用	<u>\$ 158,089</u>	<u>\$ 100,845</u>

(2)會計所得與課稅所得差異調節：

	<u>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		
計算所得稅	\$ 283,510	\$ 212,739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		
項目影響數	(444,908)	(145,076)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		
低估數	1,148	(6,213)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		
響數	216,360	524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		
得稅	101,979	36,816
所得稅核定應補繳稅	-	2,055
所得稅費用	<u>\$ 158,089</u>	<u>\$ 100,845</u>

2.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99 年度。

3.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u>102年6月30日</u>	<u>101年12月31日</u>
87年度以後	<u>\$ 5,234,221</u>	<u>\$ 4,958,790</u>
	<u>101年6月30日</u>	<u>101年1月1日</u>
87年度以後	<u>\$ 3,855,333</u>	<u>\$ 3,939,663</u>

4. 截至民國 102 年 6 月 30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6 月 30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155,763、\$108,039、\$135,252 及\$106,816，民國 100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3.10%，民國 101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預計為 2.98%。前述民國 101 年度預計之稅額扣抵比例本公司係參酌所得稅法相關修正草案條文規定估算。

(二十七)每股盈餘

1. 民國 101 年度第二季之追溯調整後流通在外股數，業依民國 101 年度辦理民國 100 年度盈餘分配之比率追溯調整。
2. 本公司員工認股選擇權對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第二季每股盈餘具反稀釋效果，故不列入稀釋每股盈餘。
3. 自民國 97 年度起，因員工分紅可選擇採用發放股票之方式，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時，係於股東會決議上一年度員工分紅採發放股票方式之股數確定時，始將該股數計入股東會決議年度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且因員工紅利轉增資不再屬於無償配股，故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時不追溯調整。

102年4月1日至6月30日		
	加權平均流通 稅後金額	每股盈餘 在外股數(仟股)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778,592	498,909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778,592	498,90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5,830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778,592	504,739
101年4月1日至6月30日		
	加權平均流通 稅後金額	每股盈餘 在外股數(仟股)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583,299	497,881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583,299	497,881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8,238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583,299	506,119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加權平均流通 稅後金額	每股盈餘 在外股數(仟股)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1,509,180	498,845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1,509,180	498,84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12,174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1,509,180	511,019

	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140,039	497,710	\$ 2.29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140,039	497,71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12,018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140,039	509,728	\$ 2.24

4.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6 月 21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之民國 101 年度盈餘增資，增資基準日訂為民國 102 年 8 月 21 日，追溯調整該無償配股之每股盈餘之影響，其擬制性資訊如下：

	102年4月1日至6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778,592	504,445	\$ 1.54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778,592	504,44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5,830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778,592	510,275	\$ 1.53

101年4月1日至6月30日		
	加權平均流通 稅後金額	每股盈餘 在外股數(仟股)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583,299	502,855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583,299	502,85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8,320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583,299	511,175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加權平均流通 稅後金額	每股盈餘 在外股數(仟股)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1,509,180	504,108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1,509,180	504,10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12,174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1,509,180	516,282
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加權平均流通 稅後金額	每股盈餘 在外股數(仟股)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1,140,039	502,682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1,140,039	502,68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12,139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1,140,039	514,821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權: 本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最終控制權。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商品及勞務之銷售

	<u>102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1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商品銷售：		
-其他關係人	<u>\$ 1,132,265</u>	<u>\$ 1,562,322</u>
	<u>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商品銷售：		
-其他關係人	<u>\$ 2,182,346</u>	<u>\$ 2,807,782</u>

商品銷售之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一般收款條件為月結 30~60 天。

2. 商品及勞務之購買

	<u>102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1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商品購買：		
-其他關係人	<u>\$ 261,979</u>	<u>\$ 321,268</u>
	<u>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商品購買：		
-其他關係人	<u>\$ 548,203</u>	<u>\$ 564,468</u>

商品係按一般商業條款和條件向關聯企業購買，一般付款條件為月結 49~69 天付款。

3. 銷售商品及勞務之期末餘額

	<u>102年6月30日</u>	<u>101年12月31日</u>
應收關係人款項：		
-其他關係人	<u>\$ 771,958</u>	<u>\$ 665,715</u>
	<u>101年6月30日</u>	<u>101年1月1日</u>
應收關係人款項：		
-其他關係人	<u>\$ 923,536</u>	<u>\$ 838,887</u>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產生，且該應收款項並無附息。

4. 購買商品及勞務之期末餘額

	<u>102年6月30日</u>	<u>101年12月31日</u>
應付關係人款項：		
-其他關係人	\$ 297,421	\$ 254,042
	<u>101年6月30日</u>	<u>101年1月1日</u>
應付關係人款項：		
-其他關係人	\$ 347,298	\$ 307,890

上開之付款條件為月結 49 天付款；收款條件為月結 30~60 天收款，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進貨交易，且該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5. 其他交易及其他應(收)付款：

	<u>102年第二季</u>		<u>101年第二季</u>	
	<u>金額</u>	<u>期末應(收)付</u>	<u>金額</u>	<u>期末應(收)付</u>
其他關係人-				
銷售佣金支出	\$ 79,277	\$ 29,701	\$113,739	\$ 29,982
其他關係人-				
研究試驗費	354	-	203	-
進貨退出	-	-	-	(175)
其他關係人-				
技術權利金支出	4,263	-	3,997	-
代收代付			(1,892)	(1,987)
現金股利	-	-	-	(7,595)
減資退回股款	-	(32,323)	-	(27,000)
其他	59	-	-	-
	<u>\$ 83,953</u>	<u>(\$ 2,622)</u>	<u>\$116,047</u>	<u>(\$ 6,775)</u>

上開之付款條件為月結 49 天付款；收款條件為月結 30~60 天收款。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2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1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5,563	\$ 5,413
退職後福利	259	250
總計	<u>\$ 5,822</u>	<u>\$ 5,663</u>
	<u>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5,289	\$ 16,532
退職後福利	517	501
總計	<u>\$ 15,806</u>	<u>\$ 17,033</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2年6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 30,176	\$ 30,000	進口貨物關稅保證
"	13,894	13,893	科學工業園區土地租賃擔保
"	1,392,298	1,014,090	短期借款擔保
	<u>\$ 1,436,368</u>	<u>\$ 1,057,983</u>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1年6月30日	101年1月1日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 30,000	\$ 31,578	進口貨物關稅保證
"	13,812	13,812	科學工業園區土地租賃擔保
"	519,423	-	短期借款擔保
	<u>\$ 563,235</u>	<u>\$ 45,390</u>	

九、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 或有事項

美商 LSI Corporation(以下簡稱"LSI 公司")及美商 Agere Systems Inc.(以下簡稱"Agere 公司")於民國 101 年 3 月向美國國際貿易委員會(ITC)提出訴狀,控告本公司晶片產品,侵害其專利權,請求 ITC 判決禁止特定含有本公司系爭晶片之第三人產品輸入美國,本案件法官已於民國 102 年 7 月 18 日作成初判,判決本公司相關晶片產品不侵權。就前述案件違反電機電子工程師學會("IEEE")規定之部分,本公司已於民國 101 年 6 月,於美國北加州聯邦地院對 LSI 公司及 Agere 公司提起告訴,本案件法官於 102 年 5 月 20 日裁定 LSI 及 Agere 公司違約,並禁止 LSI 及 Agere 公司於符合法院日後裁定之義務前執行 ITC 禁制令。此外,LSI 公司所生產銷售的晶片產品,經本公司委託第三方鑑定,顯有侵害本公司專利之嫌,為捍衛自有研發技術、智慧財產權及股東權益,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6 月,於美國北加州聯邦地院對 LSI 公司提起專利侵權告訴,且於民國 101 年 9 月,於美國國際貿易委員會(ITC),控告 LSI 公司以及使用 LSI 產品之美商 Seagate Technology, Inc.,(以下簡稱"Seagate")所生產販售之多項產品,侵犯本公司專利權。另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1 月在大陸南京市人民法院對 LSI 公司及希捷科技(Seagate)等提起專利侵權訴訟,請求被告賠償本公司由於其侵權行為帶來的損失。上述案件目前分別於相關法院依程序審理中,本公司尚無法對結果進行任何預測。

(二) 營業租賃協議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新竹科學園區土地(租期民國 99 年 9 月至 111 年 12 月)。民國 102 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均認列 \$6,876 之租金費用為當期損益。另因不可取消之合約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2年6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13,752	\$ 13,752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55,008	55,008
超過5年	61,884	68,760
	<u>\$ 130,644</u>	<u>\$ 137,520</u>
	101年6月30日	101年1月1日
不超過1年	\$ 13,752	\$ 13,752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55,008	55,008
超過5年	75,636	82,512
	<u>\$ 144,396</u>	<u>\$ 151,272</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二、其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二)金融工具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其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付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帳款、其他流動資產、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1.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2.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集團內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為管理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及已認列資產與負債之匯率風險，集團內各公司透過集團財務部採用遠期外匯合約進行。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份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份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及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2年6月30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71,469	30.12	\$5,164,646
人民幣：美金	1,300,221	0.1629	6,380,83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12,677	30.12	\$3,393,831

101年12月31日			
	<u>外幣(仟元)</u>	<u>匯率</u>	<u>帳面金額 (新台幣)</u>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67,245	29.13	\$4,871,847
人民幣：美金	1,123,572	0.1604	5,404,60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30,608	29.13	\$3,804,611
101年6月30日			
	<u>外幣(仟元)</u>	<u>匯率</u>	<u>帳面金額 (新台幣)</u>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03,406	29.90	\$6,081,839
人民幣：美金	1,127,654	0.1570	5,306,28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49,508	29.90	\$4,470,289
101年1月1日			
	<u>外幣(仟元)</u>	<u>匯率</u>	<u>帳面金額 (新台幣)</u>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55,529	30.29	\$4,710,973
人民幣：美金	1,138,684	0.1589	5,479,91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87,909	30.29	\$2,662,764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51,646	\$ -
人民幣：美金	1%	63,808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33,938	\$ -

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60,818	\$ -
人民幣：美金	1%	53,063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44,703	\$ -

價格風險

-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本集團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險。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0%，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2 及 101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民國 102 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分別減少 \$171、\$70、\$293 及 \$123；對於股東權益之影響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損)益分別增加及減少為 \$7,955、(\$6,511)、\$7,426 及 (\$4,020)。

利率風險(經評估，本集團無重大利率風險)。

(2) 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衍生金融工具，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批發和零售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僅有獲獨立信評等級至少為「A」級之機構，才會被接納為交易對象。
- B. 於民國 102 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集團未逾期且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u>102年6月30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國際知名上市上櫃企業</u>	<u>國際知名上市上櫃企業</u>
公司債	\$ 406,911	\$ 378,734
	<u>101年6月30日</u>	<u>101年1月1日</u>
	<u>國際知名上市上櫃企業</u>	<u>國際知名上市上櫃企業</u>
公司債	\$ 381,783	\$ 390,964

		102年6月30日	
		群組1	群組2
應收帳款	\$	206,570	\$ 4,419,898
		101年12月31日	
		群組1	群組2
應收帳款	\$	215,974	\$ 3,670,366
		101年6月30日	
		群組1	群組2
應收帳款	\$	181,041	\$ 4,119,514
		101年1月1日	
		群組1	群組2
應收帳款	\$	121,654	\$ 3,417,706

群組 1：非代理商。

群組 2：代理商。

D. 本集團已逾期惟未減損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資訊如下：

	102年6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u>應收帳款</u>					
30天內	\$	878	\$	63,319	
31-90天		8,272		7,056	
91-180天		-		-	
181天以上		-		-	
	\$	9,150	\$	70,375	
		101年6月30日		101年1月1日	
<u>應收帳款</u>					
30天內	\$	19,944	\$	-	
31-90天		-		-	
91-180天		-		-	
181天以上		-		-	
	\$	19,944	\$	-	

E. 本集團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
- B. 集團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

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3個月				
102年6月30日	3個月以下	至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5,533,344	\$ -	\$ -	\$ -	\$ -	
應付票據	6,684	-	-	-	-	
應付帳款	3,604,607	-	-	-	-	
其他應付款	598,034	2,316,612	1,857,981	115,644	1,733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3個月				
101年12月31日	3個月以下	至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1,147,536	\$ -	\$ -	\$ -	\$ -	
應付票據	7,459	-	-	-	-	
應付帳款	3,589,858	-	-	-	-	
其他應付款	682,556	2,039,003	204,692	154,316	48,194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3個月				
101年6月30日	3個月以下	至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4,679,350	\$ -	\$ -	\$ -	\$ -	
應付票據	8,643	-	-	-	-	
應付帳款	3,291,410	-	-	-	-	
其他應付款	700,084	2,226,382	1,011,183	179,862	1,368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3個月				
101年1月1日	3個月以下	至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 -	\$2,698,498	\$ -	\$ -	\$ -	
應付票據	6,182	-	-	-	-	
應付帳款	2,212,700	61,872	-	-	-	
其他應付款	805,521	1,383,575	564,401	231,289	3,405	

D.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估計

1. 下表為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

第三等級：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本集團於民國 102 年 6 月 30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6 月 30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2年6月30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590,058	\$ -	\$ -	\$ 590,05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577,023	-	243,313	820,336
合計	<u>\$1,167,081</u>	<u>\$ -</u>	<u>\$ 243,313</u>	<u>\$ 1,410,394</u>
101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123,148	\$ -	\$ -	\$ 123,14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503,131	-	243,863	746,994
合計	<u>\$ 626,279</u>	<u>\$ -</u>	<u>\$ 243,863</u>	<u>\$ 870,142</u>
101年6月30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53,527	\$ -	\$ -	\$ 53,52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525,550	-	243,863	769,413
合計	<u>\$ 579,077</u>	<u>\$ -</u>	<u>\$ 243,863</u>	<u>\$ 822,940</u>
101年1月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33,760	\$ -	\$ -	\$ 33,76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592,229	-	249,903	842,132
合計	<u>\$ 625,989</u>	<u>\$ -</u>	<u>\$ 249,903</u>	<u>\$ 875,892</u>

2.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報價衡量。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絡市場。本集團持有金融資產之市場報價為收盤價，該等工具係屬於第一等級。第一等級之工具主要包括權益工具及債務工具，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或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 未在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例如於櫃檯買賣之衍生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利用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將盡可能的多利用可觀察之市場資料（如有），並盡可能少依賴企業之特定估計。若計算一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需之所有重大參數均為可觀察資料，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二等級。
4. 如一項或多項重大參數並非依可觀察市場資料取得，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三等級。
5. 用以評估金融工具之特定評估技術包括：
 - (1) 同類型工具之公開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2) 利率交換之公允價值係將估計之未來現金流量依可觀察之殖利率曲線折算之現值。
 - (3) 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價值之決定係採用資產負債表日之遠期匯率折算至現值。
 - (4) 其他評價技術，以決定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例如現金流量折現分析。
6. 下表列示於民國 102 年 6 月 30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6 月 30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屬於第三等級金融工具之變動。

	<u>權益證券</u>
102年1月1日	\$ 243,86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550)
102年6月30日	<u>\$ 243,313</u>
	<u>權益證券</u>
101年1月1日	\$ 249,90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6,040)
101年6月30日	<u>\$ 243,863</u>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		往來項目	本期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名稱 價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2)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2)	
	之公司	貸與對象		最高金額	金額			與性質 (註1)		融通資金 必要之原因					
0	瑞昱半導體 (股)公司	AMBER UNIVERSAL INC.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 897,270	\$ 897,270	\$ 209,300	0.90%	2	\$ -	業務需要	\$ -	無	\$ -	\$1,870,500	\$3,741,000
0	瑞昱半導體 (股)公司	LEADING ENTERPRISE S LIMITED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1,495,000	1,495,000	1,479,000	0.90%	2	-	業務需要	-	無	-	\$1,870,500	\$3,741,000
1	LEADING ENTERPRISES LIMITED	瑞晟微電子 (蘇州)有限 公司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867,000	867,000	63,065	1.25%	2	-	業務需要	-	無	-	\$3,128,678	\$3,128,678
2	LEADING ENTERPRISES LIMITED	瑞昱半導體 (深圳)有限 公司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145,175	145,175	90,486	1.00%	2	-	業務需要	-	無	-	\$3,128,678	\$3,128,678

註 1：本公司資金貸與填方式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填 1。
2. 有短期融通資金者請填 2。

註 2：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規定如下：

1. 本公司及子公司總貸與金額以下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2. 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其累計貸與金額與對單一企業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貸與企業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累計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貸與企業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本公司或子公司對單一企業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或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十。

註 3：係董事會通過之授權額度。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註2)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註3)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註3)	屬對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註3)	
		LEADING												
0	瑞昱半導體 (股)公司	ENTERPRISES LIMITED	2	\$ 3,741,000	\$ 2,525,595	\$ 2,525,595	\$ 2,187,980	\$ -	0.14	\$ 9,352,500	Y	N	N	

註 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 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 3：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得為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十，其中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十。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 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股數或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 比	股 率	市 價
瑞昱半導體(股)公司	股 票	LEADING ENTERPRISES LIMITED 普通股	為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6,130	\$ 8,363,516	100.00		\$ -
瑞昱半導體(股)公司	股 票	AMBER UNIVERSAL INC. 普通股	為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9,932	3,734,300	100.00		-
瑞昱半導體(股)公司	股 票	瑞新投資(股)公司普通股	為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8,000,000	282,484	100.00		-
瑞昱半導體(股)公司	股 票	鴻威創業投資(股)公司普通股	為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90,000,000	820,158	100.00		-
瑞昱半導體(股)公司	股 票	瑞擎投資有限公司	為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53,384	100.00		-
瑞昱半導體(股)公司	股 票	瑞曜科技(股)公司普通股	為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00,000	5,227	100.00		-
瑞昱半導體(股)公司	股 票	德信創業投資(股)公司普通股	為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3,005,000	85,768	32.43		-
瑞昱半導體(股)公司	股 票	創傑科技(股)公司普通股	為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633,447	100,083	7.84		-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未	
			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股數或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 股 比 率	市 價		
瑞昱半導體(股)公司	股 票	波比特科技(股)公司普通股	為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00,000	\$ 19,950	66.66	\$ -		
瑞昱半導體(股)公司	股 票	聯華電子(股)公司普通股	無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584	8	-	8		
瑞昱半導體(股)公司	股 票	驛訊電子企業(股)公司普通股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2,117,501	39,915	2.74	39,915		
瑞昱半導體(股)公司	股 票	德宏管理顧問(股)公司普通股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06,210	1,357	8.24	-		
瑞昱半導體(股)公司	股 票	德宏創業投資(股)公司普通股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311,089	31,643	16.02	-		
瑞新投資(股)公司	股 票	創傑科技(股)公司普通股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418,454	73,839	5.83	-		
瑞新投資(股)公司	股 票	聯華電子(股)公司普通股	無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11,231,954	162,863	0.09	162,863		
瑞擎投資有限公司	股 票	聯華電子(股)公司普通股	無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11,130,175	161,388	0.09	161,388		
瑞擎投資有限公司	股 票	全智科技(股)公司普通股	無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1,136,222	18,918	1.02	18,918		
瑞擎投資有限公司	股 票	i Peer Multimedia International Ltd. 普通股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736,359	23,945	4.18	-		
LEADING ENTERPRISES LIMITED	股 票	REALTEK SEMICONDUCTOR (JAPAN) CORP. 普通股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00	7,092	100.00	-		
LEADING ENTERPRISES LIMITED	股 票	NUSTRA CORPORATION 普通股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0,860	1,071,652	100.00	-		
LEADING ENTERPRISES LIMITED	股 票	CIRCON UNIVERSAL INC. 普通股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4,500,000	65,546	100.00	-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本公司之關係		期				
			帳列科目	股數或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	股	市	末
							比	率	價
LEADING ENTERPRISES LIMITED	股票	FORTEMEDIA INC. 普通股	無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8,623,301	\$ 97,561	7.85		\$ 97,561
LEADING ENTERPRISES LIMITED	股票	NETEDGE UNIVERSAL INC. 普通股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000,000	361,440	12.00		-
LEADING ENTERPRISES LIMITED	股票	Pionix Multimedia INC 普通股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500,000	195,780	3.49		-
LEADING ENTERPRISES LIMITED	股票	Starix Technology, Inc. 特別股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0,000	18,072	-		-
LEADING ENTERPRISES LIMITED	股票	OCTTASIA INVESTMENT HOLDING INC. 普通股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000,000	271,080	12.49		-
LEADING ENTERPRISES LIMITED	公司債	FYF Cayman Co., Ltd. 公司債	無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	3,070	151,738	-		-
LEADING ENTERPRISES LIMITED	公司債	Anstock limited 公司債	無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	5,000	245,373	-		-
AMBER UNIVERSAL INC.	股票	REALTEK SEMICONDUCTOR (HK)LIMITE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302	100.00		-
AMBER UNIVERSAL INC.	股票	瑞昱半導體(深圳)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71,630	100.00		-
AMBER UNIVERSAL INC.	股票	OCTTASIA INVESTMENT HOLDING INC. 普通股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726,836	142,373	6.56		-
AMBER UNIVERSAL INC.	公司債	FYF Cayman Co., Ltd. 公司債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	1,997	9,800	-		-
鴻威創業投資(股)公司	股票	創傑科技(股)公司普通股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119,854	67,401	5.32		
鴻威創業投資(股)公司	股票	驛訊電子企業(股)公司普通股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2,274,875	42,881	2.95		42,881
鴻威創業投資(股)公司	股票	超豐電子(股)公司普通股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5,823,602	146,173	1.05		146,173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本公司之關係		期				
			帳列科目	股數或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	股	市	末
							比	率	價
鴻威創業投資(股)公司	股票	聯華電子(股)公司普通股	無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336,346	\$ 4,877	-		\$ 4,877
鴻威創業投資(股)公司	股票	諧永投資(股)公司普通股	無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23,124,000	145,752	3.03		145,752
鴻威創業投資(股)公司	股票	普羅強生半導體(股)公司普通股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500,000	-	1.36		-
鴻威創業投資(股)公司	股票	訊倉科技(股)公司普通股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80,000	-	0.67		-
鴻威創業投資(股)公司	股票	晶通電子(股)公司普通股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00,000	-	4.35		-
鴻威創業投資(股)公司	股票	旭德科技(股)公司普通股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3,968	13,023	0.33		-
鴻威創業投資(股)公司	股票	思達科技(股)公司普通股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68,317	11,227	1.22		-
NUSTRA CORPORATION	股票	EMPSONIC ENTERPRISES INC. 普通股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825,000	862,975	100.00		-
CIRCON UNIVERSAL INC.	股票	REAL COMMUNICATIONS, INC. 普通股及特別股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80,500,000	65,544	100.00		-
EMPSONIC ENTERPRISES INC.	股票	瑞晟微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858,186	100.00		-
瑞晟微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廣發貨幣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	5,619,988	27,580	-		27,578
瑞晟微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招商貨幣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	21,500,000	105,510	-		105,503
瑞晟微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結構性存款	無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	590,058	-		590,003
瑞昱半導體(深圳)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招商現金增值貨幣基金A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	1,455,440	7,143	-		7,142
瑞昱半導體(深圳)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南方現金增利貨幣基金A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	13,800,461	67,725	-		18,649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關係	期		初買		入賣		出期		未	備註	
				單位數(股)	金額	單位數(股)	金額	單位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單位數(股)
瑞昱半導體(股)公司	AMBER UNIVERSAL Inc.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為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26,032	\$ 2,409,763	3,900	\$1,134,549	-	\$ -	\$ -	\$ -	29,932	\$3,734,300	註
瑞昱半導體(股)公司	LEADING ENTERPRISES LIMITED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為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64,130	7,723,906	2,000	598,300	-	-	-	-	66,130	8,363,516	註

註：係含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及累積換算調整數。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估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估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瑞昱半導體(股)公司	弘憶國際(股)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	(銷貨)	(\$ 2,141,924)	(16%)	與一般交易同	與一般交易同	與一般交易同	\$ 847,144	19%	
瑞昱半導體(股)公司	超豐電子(股)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進貨	548,203	11%	與一般交易同	與一般交易同	與一般交易同	(286,295)	(8%)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期	
					金額	處理方式	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瑞昱半導體(股)公司	弘憶國際(股)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 董事長之二親等	\$ 847,144	5.30	\$ -	-	\$ 133,702	\$ 8,471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 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註三)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1	LEADING ENTERPRISES LIMITED	瑞晟微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 748,431	資金貸與，係按借貸合約條件辦理	2.65%
1	"	REALTEK SEMICONDUCTOR(JAPAN) CORP.	3	技術服務費	20,152	無同類型交易可資比較，係按約定交易價格及條件辦理	0.30%
2	NUSTRA CORPORATION	瑞晟微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3	"	263,939	"	3.91%
2	"	瑞昱半導體(深圳)有限公司	3	"	73,541	"	1.09%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僅揭露金額達新台幣 500 萬以上之交易，另相對之關係人交易不另行揭露。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 公司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業 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 數	比 率	帳 面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瑞昱半導體(股)公司	LEADING ENTERPRISES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對各種事業之投資	\$ 15,430,741	\$ 14,832,441	66,130	100	\$ 8,363,516	(\$ 236,660)	(\$ 236,660)	子公司	
瑞昱半導體(股)公司	AMBER UNIVERSAL INC.	英屬維京群島	對各種事業之投資	5,816,675	4,682,126	29,932	100	3,734,300	65,018	65,018	子公司	
瑞昱半導體(股)公司	瑞新投資(股)公司	台灣	對各種事業之投資	280,000	280,000	28,000,000	100	282,484	12,703	12,703	子公司	
瑞昱半導體(股)公司	鴻威創業投資(股)公司	台灣	對各種事業之投資	900,000	900,000	90,000,000	100	820,158	12,290	12,290	子公司	
瑞昱半導體(股)公司	瑞擎投資有限公司	台灣	對各種事業之投資	350,000	350,000	-	100	253,384	(222)	(222)	子公司	
瑞昱半導體(股)公司	瑞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積體電路之設計、資訊軟體及電子材料之製造、銷售與批發	5,000	5,000	500,000	100	5,227	(1)	(1)	子公司	
瑞昱半導體(股)公司	德信創業投資(股)公司	台灣	對各種事業之投資	232,050	273,000	1,300,500	32.43	85,768	17,537	9,901		
瑞昱半導體(股)公司	創傑科技(股)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資訊軟體、積體電路之研究、開發、設計、製造、銷售及服務。	67,500	67,500	4,633,477	7.90	100,083	202,045	17,021		
瑞昱半導體(股)公司	波比特科技(股)公司	台灣	電腦設備製造及安裝、電子材料、資訊軟體批發、零售及服務	20,000	20,000	2,000,000	66.66	19,950	(76)	(50)		
瑞新投資(股)公司	創傑科技(股)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資訊軟體、積體電路之研究、開發、設計、製造、銷售及服務。	49,800	49,800	3,418,454	5.83	73,839	202,045	-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 公司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業 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股 數	比 率	持 有 帳 面 金 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備 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本期(損)益 金額	投資(損)益 金額	
LEADING ENTERPRISES LIMITED	REALTEK SEMICONDUCTOR (JAPAN) CORP.	日本	積體電路產品之銷售、設計及諮詢服務	\$ 6,096	\$ 6,352	400	100	\$ 7,092	\$ 394,183	-	孫公司
LEADING ENTERPRISES LIMITED	NUSTRA CORPORATION	英屬維京群島	對各種事業之投資	1,365,942	873,844	30,860	100	1,071,652	(278,211)	-	孫公司
LEADING ENTERPRISES LIMITED	CIRCON UNIVERSAL INC.	模里西斯	對各種事業之投資	1,340,340	1,209,938	44,500,000	100	65,546	(79,747)	-	孫公司
AMBER UNIVERSAL INC.	REALTEK SEMICONDUCTOR (HK) LIMITED	香港	資訊及技術服務	48,795	5,773	-	100	1,302	(14)	-	孫公司
AMBER UNIVERSAL INC.	瑞昱半導體(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技術諮詢與服務	150,600	149,375	-	100	171,630	(7,605)	-	孫公司
鴻威創業投資(股)公司	創傑科技(股)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資訊軟體、積體電路之研究、開發、設計、製造、銷售及服務。	45,450	45,450	3,119,854	5.32	67,401	202,045	-	
NUSTRA CORPORATION	EMPSONIC ENTERPRISES INC.	模里西斯	對各種事業之投資	850,890	843,969	2,825,000	100	862,975	(5,794)	-	註一
CIRCON UNIVERSAL INC.	REAL COMMUNICATIONS, INC.	美國	研發及資訊蒐集服務	1,340,340	1,209,938	80,500,000	100	65,544	(79,702)	-	註一
EMPSONIC ENTERPRISES INC.	瑞晟微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技術諮詢與服務	843,360	836,500	-	100	858,186	(5,922)	-	註二

註一：孫公司之子公司

註二：孫公司之孫公司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註2之(二)3)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 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瑞晟微電子 (蘇州)有限公司	技術諮詢與服務	\$ 843,360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 843,360	\$ -	\$ -	\$ 843,360	100	(\$ 5,922)	\$ 858,186	\$ -
瑞昱半導體 (深圳)有限公司	技術諮詢與服務	150,600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150,600	-	-	150,600	100	(7,605)	171,630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993,960				\$ 993,960				\$ 10,834,858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其他方式 EX：委託投資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2.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3. 自結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註 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2.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1) 技術服務費：

本公司間接對大陸被投資公司：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102年1月1日6月30日	101年1月1日6月30日
瑞晟微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 263,939	\$ 203,880
瑞昱半導體(深圳)有限公司	73,541	53,701
	<u>\$ 337,480</u>	<u>\$ 257,581</u>

(2)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本公司直接或間接對大陸被投資公司資金融通請詳附註十一(一)1. 資金貸與他人情形；另本公司並無直接或間接對大陸被投資公司有財產交易及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情形。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僅經營單一產業，且本公司營運決策者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運決策者根據合併財務報表評估營運部門之績效。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三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金額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 13,699,850
部門間收入	\$ -
部門損益	\$ 1,509,180
部門資產	\$ 33,210,326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金額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 11,935,917
部門間收入	\$ -
部門損益	\$ 1,140,039
部門資產	\$ 29,518,091

(四)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調節資訊：無。

十五、首次採用 IFRSs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本集團依 IFRSs 所編製之首份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於編製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集團業已將先前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所報導之金額調整為依 IFRSs 報導之金額。本集團就首次採用 IFRSs 所選擇之豁免、追溯適用之例外及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如何影響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調節，說明如下：

- (一) 本集團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所選擇之豁免項目，請參閱民國 102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
- (二) 本集團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追溯適用之例外規定，請參閱民國 102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
- (三) 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之調節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規定，企業須對比較期間之權益、綜合損益及現金流量進行調節。本集團之首次採用對總營業、投資或籌資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影響。各期間之權益及綜合損益，依先前之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之調節，列示於下列各表：

1.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權益之調節，請參閱民國 102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

2. 民國 101 年 6 月 30 日 權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u>流動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4,374,513	\$ -	\$14,374,51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3,527	-	53,52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511,031	-	511,031	
應收帳款	3,849,977	-	3,849,977	
其他應收款	127,120	-	127,12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563,235	-	563,235	
存貨	2,704,648	-	2,704,648	
預付款項	137,122	-	137,122	
當期所得稅資產—流動	67,365	(67,365)	-	(8)
流動資產合計	<u>22,388,538</u>	<u>(67,365)</u>	<u>22,321,173</u>	
<u>非流動資產</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525,550	243,863	769,413	(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70,793	(395,900)	1,074,893	(1)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81,783	-	381,783	
採權益法之投資	285,811	-	285,8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114,285	71,446	3,185,731	(2)(3)
投資性不動產	-	83,978	83,978	(2)
無形資產	-	1,126,836	1,126,836	
遞延資產	1,330,373	(1,330,373)	-	(4)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63,293	67,835	231,128	(8)
其他非流動資產	9,701	47,644	57,345	(3)(4)
非流動資產合計	<u>7,281,589</u>	<u>(84,671)</u>	<u>7,196,918</u>	
資產總計	<u>\$ 29,670,127</u>	<u>(\$ 152,036)</u>	<u>\$29,518,091</u>	

2. 民國 101 年 6 月 30 日權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u>流動負債</u>				
短期借款	\$ 4,679,350	\$ -	\$ 4,679,350	
應付票據	8,643	-	8,643	
應付帳款	3,291,410	-	3,291,410	
其他應付款	4,340,261	(221,382)	4,118,879	(5)
當期所得稅負債	39,564	-	39,564	
其他流動負債	13,808	-	13,808	
流動負債合計	<u>12,373,036</u>	<u>(221,382)</u>	<u>12,151,654</u>	
<u>非流動負債</u>				
負債準備-非流動	-	358,175	358,175	
其他非流動負債	61,350	146,423	207,773	(6)(8)
非流動負債合計	<u>61,350</u>	<u>504,598</u>	<u>565,948</u>	
負債總計	<u>12,434,386</u>	<u>283,216</u>	<u>12,717,602</u>	
<u>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u>				
股本				
普通股	5,058,407	-	5,058,407	
資本公積	5,369,034	(3,043)	5,365,991	(7)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2,662,950	-	2,662,950	
特別盈餘公積	173,073	-	173,073	
未分配盈餘	4,287,542	(432,209)	3,855,333	
其他權益	(315,265)	-	(315,265)	
權益總計	<u>17,235,741</u>	<u>(435,252)</u>	<u>16,800,489</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9,670,127</u>	<u>(\$ 152,036)</u>	<u>\$ 29,518,091</u>	

3. 民國 101 年度綜合損益之調節，請參閱民國 102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

4.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綜合損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			說明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營業收入	\$ 11,935,917	\$ -	\$ 11,935,917	
營業成本	(7,064,484)	-	(7,064,484)	
營業毛利	4,871,433	-	4,871,433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690,408)	-	(690,408)	
管理費用	(635,714)	-	(635,714)	
研發費用	(2,330,580)	(8,257)	(2,338,837)	(5)(6)
其他收益及費損	<u>3,669</u>	<u>-</u>	<u>3,669</u>	
營業利益	1,218,400	(8,257)	1,210,14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其他收入	159,592	-	159,59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26,679)	1,863	(124,816)	(7)
財務成本	(16,752)	-	(16,752)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u>12,717</u>	<u>-</u>	<u>12,717</u>	
稅前淨利	1,247,278	(6,394)	1,240,884	
所得稅費用	(100,845)	-	(100,845)	
本期淨利	<u>1,146,433</u>	<u>(6,394)</u>	<u>1,140,039</u>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101,997)	-	(101,99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評價利益(損失)	(39,783)	-	(39,783)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u>412</u>	<u>-</u>	<u>412</u>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142,192)</u>	<u>-</u>	<u>(142,192)</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004,241</u>	<u>(\$ 6,394)</u>	<u>\$ 997,847</u>	
本期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1,146,433	(\$ 6,394)	\$ 1,140,039	
非控制權益	<u>-</u>	<u>-</u>	<u>-</u>	
	<u>\$ 1,146,433</u>	<u>(\$ 6,394)</u>	<u>\$ 1,140,039</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1,004,241	(\$ 6,394)	\$ 997,847	
非控制權益	<u>-</u>	<u>-</u>	<u>-</u>	
	<u>\$ 1,004,241</u>	<u>(\$ 6,394)</u>	<u>\$ 997,847</u>	

5. 民國 101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綜合損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			說明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營業收入	\$ 6,603,443	\$ -	\$ 6,603,443	
營業成本	(3,901,888)	-	(3,901,888)	
營業毛利	2,701,555	-	2,701,555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398,510)	-	(398,510)	
管理費用	(389,144)	-	(389,144)	
研發費用	(1,218,325)	(3,539)	(1,221,864)	(5)(6)
其他收益及費損	1,832	-	1,832	
營業利益	697,408	(3,539)	693,86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其他收入	83,665	-	83,665	
其他利益及損失	(134,960)	954	(134,006)	(7)
財務成本	(9,758)	-	(9,758)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1,722	-	1,722	
稅前淨利	638,077	(2,585)	635,492	
所得稅費用	(52,193)	-	(52,193)	
本期淨利	585,884	(2,585)	583,299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91,046	-	91,04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 價利益(損失)	(63,977)	-	(63,977)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146)	-	(1,14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5,923	-	25,92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11,807	(\$ 2,585)	\$ 609,222	
本期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585,884	(\$ 2,585)	\$ 583,299	
非控制權益	-	-	-	
	\$ 585,884	(\$ 2,585)	\$ 583,29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611,807	(\$ 2,585)	\$ 609,222	
非控制權益	-	-	-	
	\$ 611,807	(\$ 2,585)	\$ 609,222	

調節原因說明如下：

- (1) 本公司所持有之未上市櫃及興櫃股票依民國 100 年 7 月 7 日修正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係以成本衡量並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規定，權益工具無活絡市場但其公允價值能可靠衡量

時（意即該權益工具之合理公允價值估計數區間之變異性並非重大，或於區間內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能合理評估，並用以估計公允價值），應以公允價值衡量。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依民國 100 年 12 月 22 日修正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指定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惟部分標的於以前年度已認列減損，且因該日之公允價值持續下跌，因此就公允價值 \$243,863 與原帳面金額 \$395,900 之差異調減保留盈餘 \$152,037。

- (2) 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規定，符合定義之投資性不動產應表達於「投資性不動產」。
- (3)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購置固定資產而預付之款項，依我國證券發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係表達於「固定資產」。惟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依其交易性質應表達於「其他非流動資產」。本公司及子公司重分類至其他非流動資產。
- (4) 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規定，土地使用權因符合長期營業租賃。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度自遞延費用重分類至長期預付租金。
- (5) 我國現行會計準則對於累積未休假獎金之認列並無明文規定，本公司係於實際支付時認列相關費用。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估列已累積未使用之累積未休假獎金費用。
- (6) 退休金
 - (a) 退休金精算採用之折現率係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18 號第 23 段規定應參酌之因素訂定。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折現率之採用係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幣別及期間與退休金計畫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此類債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應使用政府公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殖利率。
 - (b) 本公司退休金精算損益，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採緩衝區法認列為當期淨退休金成本。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中。
 - (c) 本公司退休金精算損益選擇於轉換日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全部累計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
- (7) 本公司選擇對過去投資關聯企業處理（企業合併）之豁免，並將原依現行會計處理所產生不符合 IFRSs 規定資本公積於轉換日調增保留盈餘。
- (8) 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當企業於資產負債表中按流動與非流動資產及流動與非流動負債之分類表達時，不得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
- (9) 本集團配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同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表達方式，若干科目予以適當重新分

類。

6. 民國 101 年度及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

(1) 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對所報導之本集團產生之現金流量並無影響。

(2)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與 IFRSs 表達間之調節項目，對所產生之現金流量無淨影響。

7. 本期中合併財務報表之各項會計政策及豁免選擇，可能因主管機關相關法令之發布、經濟環境之變動，或本集團對各項會計政策及豁免選擇之影響評估之改變，而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首份 IFRSs 合併財務報表）選擇之各項會計政策及豁免有所不同。（若企業仍可能變更其會計政策及豁免選擇，應於期中財務報告就其不確定性提供必要說明。）